



# 舟濟協會活動表

- 活動類別: 提供無名屍及中低收入戶者喪葬補助
- 受贈對象: 朱立屏\_ (勤茂慈善會協助安葬)
- 捐贈日期: 112年10月06日 (星期五)
- 捐贈內容: 安葬相關費用: 新台幣三千元
- 捐贈者: 舟濟協會

本會與嘉義勤茂慈善會，共同協助中南部中低收入戶及貧困家庭家人往生後安葬事宜。

## 一、感謝狀

安 平 家 合 003688

感 謝 狀

承蒙樂捐協助安葬  
事者：朱立屏  
新台幣 叁仟 元正  
右記款項如數登功德簿、  
使救助工作、充滿溫暖、  
特表感謝 順頌  
貴家康福

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6 日

勤茂慈善會  
嘉義市西區福安里泰山1街70號  
電話：2323411

市 縣 鎮 鄉 里 村 街 路 弄 巷 號 樓

※本感謝狀 款項全數轉出

舟濟協會善士

印人辦經

雲井

## 二、芳名錄

### 112年第52次協助安葬『朱立屏』芳名錄

7	蕭彰、蕭斌	3000	新北市林口區
8	舟濟協會	3000	新北市板橋區
9	王民、王瑩、王雯、王源、張麗	3000	雲林縣北港鎮

受贈者相關證明

(一)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: 92461490  
死亡證字:

## 死亡證明書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

(一)姓名	朱立屏	(二)性別: 女	(三)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Q2900 [REDACTED]
				護照號碼	
				居留證統一證號	
(四)戶籍地址	嘉義縣東石鄉 [REDACTED]				
(五)出生時間	民國伍拾參年 [REDACTED] 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間)				
(六)死亡時間	民國壹佰壹拾貳年拾月貳日下午拾柒時陸分				
(七)死亡地點及場所	嘉義縣朴子市仁和里嘉朴路西段8號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				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醫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診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居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
(八)死亡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死(純粹僅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之死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意外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詳				
(九)死亡者行職業	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		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
(十)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)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中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之42天內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1年內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		
(十一)死亡原因:(儘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的身體狀況:如心臟衰弱,身體衰弱)	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: 甲. 敗血性休克  先行原因: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 乙.(甲之原因): 呼吸衰竭  丙.(乙之原因): 急性心肌梗塞  丁.(丙之原因): 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 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				發病至死亡之概略時間
以上事實確無訛特此證明 醫師姓名: [REDACTED] 證書字號: [REDACTED] 醫院(診所)名稱: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開業執照字號: 嘉衛醫院字第1140010510號 醫療院所代號: 1140010510號 院所地址: 613 嘉義縣朴子市仁和里嘉朴路西段8號					

註: 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, 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, 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  
 注意事項: 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, 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, 以免逾期受罰。  
 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, 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

1. 本證明書未蓋本院印信或未填明國民身分證號碼(軍人填明兵籍號碼)者, 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4條規定網路傳輸

中華民國 [REDACTED] 年 [REDACTED] 月 [REDACTED] 日

長庚紀念醫院

21X29.7CM

102.12修訂

A93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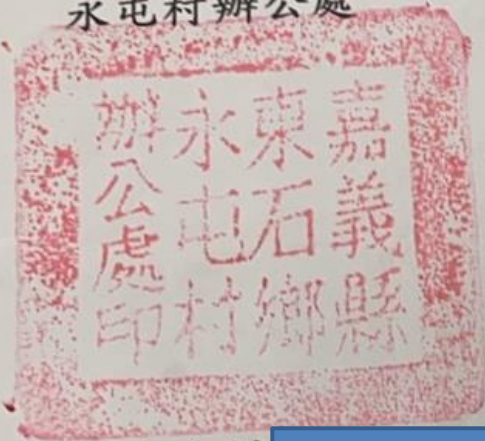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家境清寒證明

嘉義縣東石鄉永屯村家境清寒證明書

本人 蔡萌萊 現住永屯村 [REDACTED]  
因收入微薄家境清寒為 亡妻出殯費用 之需，  
請貴村辦公處惠予證明以資辦理，以上申請如有不  
實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謹 陳

永屯村辦公處



申請人：

蔡萌萊

身分證字號：

TID [REDACTED]

經查本村

[REDACTED]

居民

蔡萌萊

，家境清寒屬實

證明人：永屯村村長 陳智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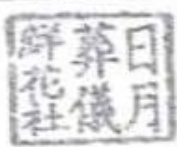



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3 日

(三)協助安葬項目表

勤茂慈善會協助安葬項目表

往生者姓名 朱立屏

靈柩	引魂頭一個、神主牌一位、香爐一個、男財女婢一組、鮮花四果一組、遺照一張、大小香各一包、腳尾飯、唸經機、冷凍櫃一只
著裝	高級壽衣一套、壽被一件
擇日時	入殮出殯日課、選塔位、進塔
棺木	高級西式火化用一俱
骨灰罈	高級骨灰罈一個、刻字銅像
工人組	穿衣工人二人、入殮工人二人、出殯工人四人、出入冷凍工人一次
頭七	法師一人、做七用品一份、庫錢三仟萬、禮籍各一只
公家費用	公家塔位一個(此項限嘉義縣市)、火化許可證、冷凍、停棺費用
出殯	抬禮一份、四果一份、法師一名、靈車一台、披麻帶孝、頭白布、鮮花、清茶、銀紙、小香、進塔用品一份
備註	 
總計	陸萬伍仟元整